

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3 月 7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王颖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，提供更为可靠、相关且有效的会计信息，对技术转让收入的确认政策进行变更，变更的具体内容已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：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（编号：2017-003）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7 日